

富源牧业张家口有限责任公司
奶牛养殖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富源牧业张家口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单位：富源牧业张家口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6月

建设单位：富源牧业张家口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代表：徐恒强

电话：15132305491

传真：/

邮编：076550

地址：张家口市塞北管理区三牛点村

编制单位：富源牧业张家口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代表：徐恒强

项目负责人：王世民

电话：15132305491

传真：/

邮编：076550

地址：张家口市塞北管理区三牛点村

目 录

前 言.....	1
1 验收依据.....	2
1.1 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2
1.2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2
1.3 工程技术文件及批复文件.....	3
2 工程概况.....	4
2.1 项目基本情况.....	4
2.2 建设内容.....	5
2.3 工艺流程.....	8
2.4 公用工程.....	12
2.5 环评审批情况.....	13
2.6 项目投资.....	14
2.7 项目变更情况.....	15
2.8 环境保护“三同时”落实情况.....	16
2.9 验收范围及内容.....	20
3 主要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21
3.1 施工期主要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21
3.2 运行期主要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21
4 环评主要结论及环评批复要求.....	27
4.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30
4.2 审批部门审批意见.....	33
4.3 审批意见落实情况.....	39
5 验收评价标准.....	40
5.1 污染物排放标准.....	41
5.2 总量控制指标.....	42
6 质量保障措施和检测分析方法.....	44
6.1 质量保障体系.....	44
6.2 检测分析方法.....	45

7 验收检测结果及分析	46
7.1 检测结果.....	46
7.2 检测结果分析.....	51
8 环境管理检查	53
8.1 环保管理机构.....	53
8.2 施工期环境管理.....	53
8.3 运行期环境管理.....	53
8.4 社会环境影响情况调查.....	53
8.5 环境管理情况分析.....	53
9 结论和建议	54
9.1 验收主要结论.....	54
9.2 建议.....	56

附图

- 1、地理位置图；
- 2、平面布置示意图；
- 3、周边关系示意图。

附件

- 1、营业执照；
- 2、排污许可证；
- 3、粪肥处置协议；
- 4、粪肥还田协议；
- 5、病死牛、胎盘等分娩物无害化处置协议及资质；
- 6、废酸碱桶处置协议；
- 7、淘汰牛处置协议；
- 8、危险废物处置协议及资质；
- 9、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 10、环评批复；
- 11、检测报告。

前 言

2023年6月张家口众杰科技有限公司为该项目编制了《富源牧业张家口有限责任公司奶牛养殖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2023年10月19日得到张家口市行政审批局的审批意见，审批文号为张行审字【2023】399号。

本项目排污许可证编号为：91130711599910077P001Z。

富源牧业张家口有限责任公司奶牛养殖技改项目于2023年11月开工建设，并于2024年5月全部竣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682号令）等有关规定，按照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要求，建设单位需查清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对工程设计文件所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和要求的落实情况，调查分析工程在建设和试运行期间对环境造成的实际影响及可能存在的潜在影响，是否已采取有效的环境保护预防、减缓和补救措施，全面做好环境保护工作，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供依据。

2024年6月，富源牧业张家口有限责任公司为该项目编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参照环保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和河北省环境保护厅《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及建设单位自主开展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指引（试行）》有关要求，开展相关验收调查工作，同时富源牧业张家口有限责任公司委托河北俊采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4年05月20日至2024年05月21日进行了无组织废气与噪声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报告编号：HBJC检字【2024】第762号）；委托安徽赛如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2024年5月24日至25日对氧化沟发酵后出口牧场液体粪肥进行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报告编号：SR2024QWT00855/856/857/858/859/860）。我公司根据现场调查情况和检测报告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编制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1 验收依据

1.1 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 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 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起施行）；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 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大气污染防治法》，（ 2018 年 10 月 26 日施行）；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 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起施行）；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2023.3.1 修订）；
- (8)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2021.5.1）；
- (9)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2013 年修正本）
- (10)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 (1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 1 月 1 日修订施行）；
- (12) 《河北省环境保护条例》，（2020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

1.2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1)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HJ 2.1-2016）；
- (2)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 2.2-2018）；
- (3)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 2.3-2018）；
- (4)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 610-2016）；
- (5)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 2.4-2021）；
- (6)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生态影响》（HJ 19-2022）；
- (7)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 (8)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 (9)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11) 《畜禽产地检疫规范》（GB16549-1996）；
- (12) 《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HJ/T81-2001）；
- (13) 《畜禽养殖业污染治理工程技术规范》（HJ497-2009）；
- (14) 《畜禽养殖产地环境评价规范》（HJ568-2010）；
- (15) 《畜禽粪便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NY/T1168-2006）；
- (16) 《畜禽粪便还田技术规范》（GB/T25246-2010）；
- (17) 《畜禽规模养殖场粪污资源化利用设施建设规范（试行）》（农办牧[2018]2号）；
- (18) 《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畜禽养殖业》（HJ1029-2019）；
- (19)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20)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 (21)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 (22) 《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征求意见稿）》（环境保护部）；
- (2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环境保护部）；
- (24)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及建设单位自主开展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指引（试行）》（河北省环境保护厅）。

1.3 工程技术文件及批复文件

- (1) 《富源牧业张家口有限责任公司奶牛养殖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张家口众杰科技有限公司，2023年6月）；
- (2) 张家口市行政审批局关于《富源牧业张家口有限责任公司奶牛养殖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文件（张行审字【2023】399号）；
- (3) 排污许可登记回执；
- (4) 富源牧业张家口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环保设计资料、工程竣工资料等其它相关资料。

2 工程概况

2.1 项目基本情况

2.1.1 基本情况

项目基本情况介绍见下表 2-1。

表 2-1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富源牧业张家口有限责任公司奶牛养殖技改项目		
建设单位	富源牧业张家口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代表	徐恒强	联系人	王世民
通信地址	河北省张家口市塞北管理区富源牧业张家口有限责任公司院内		
联系电话	15132305491	邮编	076550
项目性质	技改	行业类别	畜牧业-031 牲畜饲养
建设地点	河北省张家口市塞北管理区富源牧业张家口有限责任公司院内		
占地面积	0m ²	经纬度	北纬 41°54'31.86" 东经 115°49'41.78"
开工时间	2023 年 11 月	试运行时间	2024 年 5 月

2.1.2 地理位置及周边情况

本项目在原有厂区内进行建设，不涉及新增占地，建设地点位于河北省张家口市塞北管理区富源牧业张家口有限责任公司院内，中心地理坐标为北纬 41°54'31.86"，东经 115°49'41.78"；项目四周均为农田，距项目最近的村庄为西南侧 1240m 的三牛点村。

整个厂区布置紧凑、功能分区明确、运行管理方便。项目所在地理位置示意图见附图 1，项目周边关系图见附图 3。

2.2 建设内容

项目在原有占地的基础上，新增牛粪干湿分离系统 1500 平方米、脱渣房 190 平方米、饲料暂存间 1800 平方米、干粪晾晒区域 5241 平方米、危废暂存间 70.68 平方米、发电机房 64 平方米、干草料暂存间 8500 平方米（原犊牛岛改为干草料暂存间）、新建犊牛岛 6968.78 平方米、青贮窖 1600 平方米以及犊牛巴杀操作间 140 平方米，购置空气能供热设备、热水罐、脱渣机、气泵、污水泵等配套生产设备 27 台套。项目建设完成后，形成奶牛年存栏数 5000 头生产规模。



图 2-1 犊牛岛



图 2-2 饲料暂存间

2.2.1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见下表 2-1。

表 2-2 项目设备一览表（本次技改项目新增）

序号	主要设备名称	型号	单位	数量
1	深井水泵	250QJ100-90/4	个	1
2	高压线改造	/	套	1
3	不锈钢多级泵	15 千瓦	个	1
4	消防泵	18.5 千瓦	台	2
5	发电机	10 千瓦	个	1
6	电气改造	线路更换	套	3
7	空压机	22 千瓦 排气量 3.6	套	1
8	气泵	/	套	1
9	污水泵	7.5 千瓦	台	4
10	泥浆泵	11 千瓦	台	2
11	洗衣机	XGQ-25	台	1
12	烘干机	SWA-801	台	1
13	热水罐	5t	台	1
14	空气能电供热设备	/	台	1
15	脱渣机	/	台	6
合计				27

2.2.2 项目主要建（构）筑物

项目主要建（构）筑物一览表见表 2-2。

表 2-2 项目主要建（构）筑物一览表

工程组成	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牛粪干湿分离车间	1500 平方米	本次技改新增，用于牛粪的干湿分离、脱渣工序
	脱渣房	190 平方米	
	饲料暂存间	1800 平方米	本次技改新增，用于奶牛饲养过程中的饲料暂存
	干粪晾晒区域	5241 平方米	本次技改新增，用于奶牛饲养过程中干粪晾晒

工程组成		建设内容		备注
		危废暂存间	70.68 平方米	本次技改新增，用于暂存防疫过程中的废沾染物以及车辆设备维护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废机油桶等
		发电机房	64 平方米	本次技改新增
		干草料暂存间	8500 平方米	原犊牛岛改为干草料暂存间
		犊牛岛	6968.78 平方米	本次技改新增，避免犊牛间互相吸吮，改善犊牛的生活环境
		青贮窖	1600 平方米	本次技改新增，用于存放青贮饲料
		犊牛巴杀操作间	140 平方米	本次技改新增，对犊牛进行消毒，使犊牛健康成长
辅助工程		办公及生活设施	/	依托现有
公用工程		给水系统	依托现有取水设施（现有厂区自备井），可满足厂区生产、生活需要	
		排水系统	雨污分流，雨水接厂区雨水管网，流至厂区外；干湿分离系统分离出的分离污水、挤奶厅、待挤区冲洗水经氧化塘发酵后交由第三方粪肥还田公司进行处置，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最终排入企业氧化塘	
		供电系统	依托现有供电设施	
		供热系统	拆除原有生物质锅炉，使用空气能供热设备供暖	
		制冷系统	制冷剂采用无氟冷媒，冷媒将丙二醇降温后，由丙二醇对牛奶进行制冷，从而达到牛奶制冷效果	
环保工程	废气	干湿分离系统	定期消毒以及喷洒除臭剂	
		集粪池、沉淀池、氧化塘		
		牛舍恶臭	加强管理；提高饲料消化利用率，减少臭气的产生；及时清理牛舍；加强牛舍通风；定期对牛舍喷洒生物除臭剂除臭；加强场区绿化	
	废水	干湿分离系统分离出的分离污水、挤奶厅以及待挤区冲洗水经氧化塘发酵后交由第三方粪肥还田公司进行处置，不外排。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最终排入企业氧化塘		
		酸碱桶冲洗产生的水溶液集中收集后，作为酸碱清洗液配比用水使用		
	固废	废沾染物	设 1 座危废间，用于储存废沾染物以及其他危险废物，危废间建设按照危废贮存的要求，危废暂存间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	
废机油、废机油桶、废机油滤芯、废电瓶、废消毒剂瓶				

工程组成	建设内容	备注
	病死牛、胎盘等分娩物	委托第三方有资质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
	牛粪尿	因结冰期（12月至次年4月），牛粪尿、沉淀池底渣结冰无法进行干湿分离，故结冰期（12月至次年4月）牛粪尿、沉淀池底渣集中收集后交由有资质第三方进行处置，不外排；除结冰期外，沉淀池上清液进入氧化塘发酵处理后，交由第三方粪肥还田公司进行处置；沉淀池底渣进行脱渣处理，分离出的固形物经牛粪覆膜发酵设施发酵后，用于铺垫牛舍运动场。
	淘汰牛	经动物卫生监督所检疫合格后进行淘汰，由第三方合作单位进行处置
	废酸、碱桶	经过反复冲洗后，交由第三方处置公司处置
	生活垃圾	厂区设置分类生活垃圾桶，生活垃圾统一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噪声	设备噪声	消声、减振、车间隔声等

2.3 工艺流程

2.3.1 营运期生产工艺流程

1、奶牛养殖工艺

本项目采取集约化养殖方式，主要为奶牛饲养。

奶牛养殖工艺流程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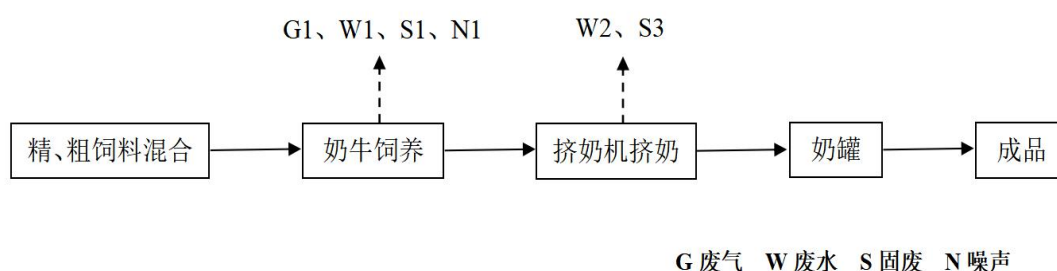


图 2-1 奶牛饲养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工艺流程简述：

(1) 备料

本项目采用TMR设备进行备料。TMR饲料即为全混合日粮，就是将奶牛按饲养所计算和给予的全部精饲、粗饲料、矿物质和维生素以及一些必须的非营养性添加剂，利用全日粮混合机充分均匀混合在一起，经过切碎、揉搓、搅拌、混

合，加工出来的就是完善营养的TMR产品。TMR设备都是安装有自动电子计量装置，可精确显示进出料的重量。

（2）奶牛饲养

半自动给料，饲料槽与饮水器分建，牛舍地面进行防渗处理，项目采用干清粪，牛舍粪尿集中收集后部分进入堆肥场发酵后作为肥料用于周边农田。

本项目采用统一建设、统一管理、统一防疫、统一销售、集中饲养、集中挤奶的管理模式。

（3）挤奶过程

挤奶方式采用机器挤奶，挤奶机系由真空泵和挤奶器两大部分组成。前者包括真空泵、电动机、真空罐、真空调节器、真空压力表等；后者由挤奶桶、搏动器（或者脉动器）、集乳器、挤奶杯和一些导管及橡皮管所组成。乳汁由挤奶杯通过寄乳器，由导管直接流入贮奶罐，与外界完全隔绝；且能根据乳流自动调节挤奶杯的真空压力，寄净后可自动脱落，不致“放空车”，整个过程中牛奶与空气接触的时间不超过3分钟，牛奶寄出后经过风冷和水冷瞬间将牛奶制冷到4℃以下，然后进入保温罐。

（4）消毒系统

①奶牛消毒：用乳头消毒液（3：1的碘试剂与甘油）浸泡乳头，用消毒液浸泡乳房，再上乳杯挤奶。挤奶完毕后用乳头消毒液浸泡乳头数秒。

②生产消毒：所有与外界接触进出口均设有消毒池，运送饲料及拉牛奶的车辆进入时，先经消毒池消毒再用高压水龙头清洗消毒。人员进入要进入更衣室洗手、更换外套、戴上防护帽及口罩并套上一次性鞋套。牛舍牛床采用生石灰消毒。

（5）牛排泄物处理

结冰期（12月至次年4月），牛粪尿、沉淀池底渣结冰无法进行干湿分离，故结冰期（12月至次年4月）牛粪尿、沉淀池底渣集中收集后交由有资质第三方进行处置，不外排；除结冰期外，沉淀池上清液进入氧化塘发酵处理后，交由第三方粪肥还田公司进行处置；沉淀池底渣进行脱渣处理，分离出的固形物经牛粪覆膜发酵设施发酵后，用于铺垫牛舍运动场。

（6）辅助设施

①病牛处理：病牛进入隔离牛舍，进行隔离治疗。

②淘汰牛处理：经动物卫生监督所检疫合格后进行淘汰，由第三方合作单位进行处置。

③疫牛处理：一旦发现疫牛，第一时间向县兽医卫生监督部门上报，并封闭全场，由监督部门组织封闭运送指定焚烧场焚化。

④死牛处理：委托有资质第三方处置。

2、粪污处理工艺

本项目废水主要包括牛粪、尿、挤奶厅、待寄区产生的冲洗水和职工生活污水，废水处理工艺见图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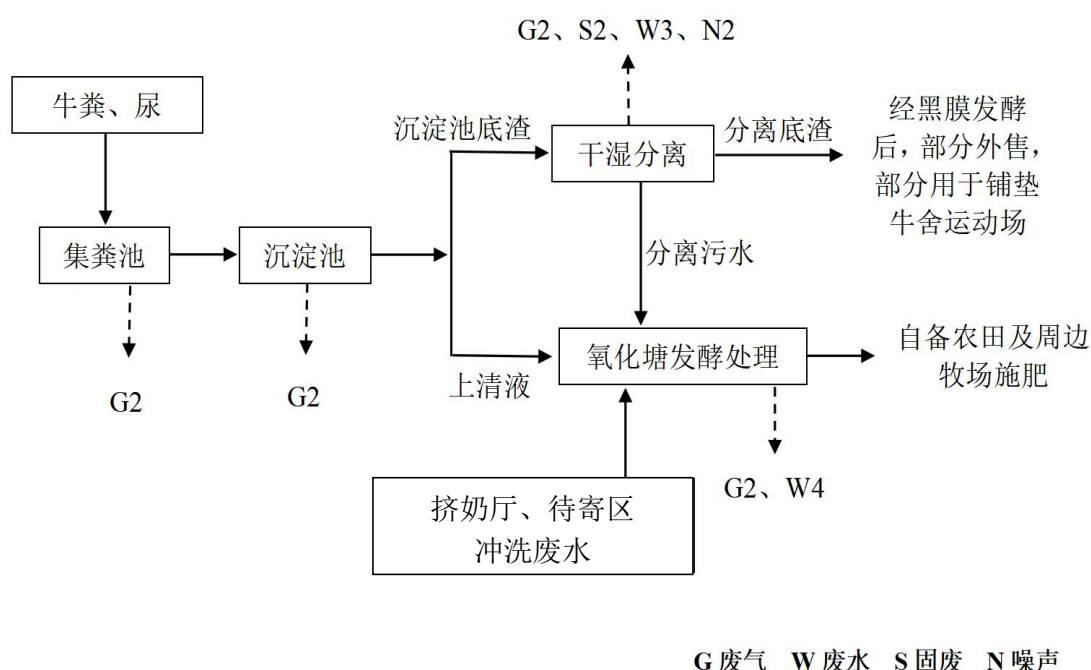


图 3-2 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废水主要包括牛粪、尿、挤奶厅、待寄区产生的冲洗水和职工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最终排入企业氧化塘。

干湿分离系统：因结冰期（12月至次年4月），牛粪尿、沉淀池底渣结冰无法进行干湿分离，故结冰期（12月至次年4月）牛粪尿、沉淀池底渣集中收集后交由有资质第三方进行处置，不外排；除结冰期外，沉淀池上清液进入氧化塘（原有氧化塘33000m³，本项目氧化塘33000m³）发酵处理后，交由第三方粪肥还田公司进行处置；沉淀池底渣进行脱渣处理，分离出的固形物经牛粪覆膜发酵设施

发酵后，用于铺垫牛舍运动场；分离污水进入氧化塘（原有氧化塘33000m³，本项目氧化塘33000m³）发酵处理，同时挤奶厅、待挤区冲洗废水集中收集后也进入氧化塘发酵处理后，交由第三方粪肥还田公司进行处置。

3、饲料加工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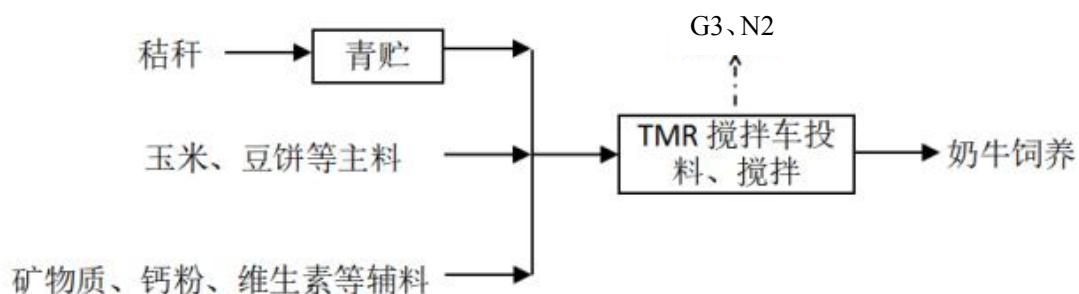


图2-3 饲料加工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奶牛饲料均为TMR 全混合日粮，饲料加工生产工艺流程见图如下。

（1）原料接收

原料接收分为主料接收和辅料接收，主料是指秸秆、玉米、豆粕、牧草等，辅料是指维生素、矿物质、益生菌、钙粉等。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经汽车称量过磅和检验后，直接送入干草棚存放；秸秆需入青贮窑池发酵。本项目选购尺寸合格的秸秆、玉米、豆粕、牧草等原辅材料，入场不需再次破碎加工。

（2）青贮饲料制作

原料：本项目青贮原料为玉米秸秆，农田玉米均采用联合收割机收获，可直接将玉米秸秆粉碎成合适的长度，因此本项目收购入场玉米秸秆不需切割破碎，直接进入青贮池。根据青贮玉米的成熟程度，在乳熟后期至蜡熟前期进行及时收割，原料水分应控制在70%左右，青贮玉米应含一定的可溶性糖(>2%)，含糖量不足时，应掺入含糖量较高的青绿饲料或添加适量淀粉、糖蜜等。以免影响原料产量或青贮质量，甚至导致青贮失败。

装填：养殖场在装填前先在窑底铺上30cm厚的垫草，然后将玉米秸秆迅速装入窑内。装时要边装料边用装载机或链轨推土机层层压实，尽量排除空气。

封窑：养殖场为地面式青贮池，地面为水泥抹面做好防渗层，用于青储饲料的储用。当青储饲料高出池沿60cm时进行封池，采用防老化的双层塑料布，从

一端铺至另一端，塑料布的宽度要余出窑体30-40厘米，在池口薄膜上加一定量的土，以保证其密封性，最后在薄膜上放置重物进行压覆，以保证薄膜不会被风吹起或刮烂。

青贮饲料取用：饲料青贮后60~70d便可开窑取喂。取料从池口开始取用，并逐步向池内推进，取料后随即盖严取料口。

(3) 全混合日粮（TMR）搅拌工艺

全混合日粮（TMR）指根据奶牛营养需要，把青贮饲料、玉米、豆粕、牧草、维生素、矿物质、益生菌、钙粉等按合理的比例要求，日粮的配制需按照奶牛泌乳的不同阶段进行配制。各原料由人工加入TMR搅拌车，搅拌车从饲料区进入养殖区过程中，车辆动力系统带动搅拌车搅拌轴转动，饲料在螺旋搅拌叶轮的作用下，形成圆周和上下运动，使容重较大的精饲料能被旋转的螺旋叶轮向上推进与容重较小的粗饲料得到充分接触，利用水分的粘结作用，将精饲料沾附在粗饲料上，使之成为混合均匀、营养平衡的日粮。安装在搅拌轴上的刀片，在搅拌轴的旋转作用下，将长的粗饲料割断，并使饲料蓬松，保证饲料的适口性。调配好的饲料由运输车运至牛舍，将饲料放入饲喂区。

2.4 公用工程

2.4.1 给排水

项目用水来自依托原有厂区自备水井，水质、水量均有保证；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根据地势高低铺设雨水管网，雨水管网与污水管网相互独立，雨水经雨水管网流至场外空地。

(1) 给水：项目用水主要为奶牛饮用水、牛舍、挤奶厅、待挤区冲洗用水、酸碱桶冲洗用水、职工生活用水。供水依托原有厂区自备水井，水质、水量均有保证。

(2) 排水：废水主要包括牛尿液、挤奶厅、待挤区冲洗废水、酸碱桶冲洗废水、职工生活污水。

①牛粪、尿：因结冰期（12月至次年4月），牛粪尿、沉淀池底渣结冰无法进行干湿分离，故结冰期（12月至次年4月）牛粪尿、沉淀池底渣集中收集后交由有资质第三方进行处置，不外排；除结冰期外，沉淀池上清液进入氧化塘（原有氧化塘 33000m³，本项目氧化塘 33000m³）发酵处理后，交由第三方粪肥

还田公司进行处置；沉淀池底渣进行脱渣处理，分离出的固形物经牛粪覆膜发酵设施发酵后，用于铺垫牛舍运动场。

②挤奶厅、待挤区冲洗废水进入氧化塘（原有氧化塘 33000m³，本项目氧化塘 33000m³）发酵处理后，交由第三方粪肥还田公司处置，不外排。

③酸碱桶冲洗废水集中收集后，作为酸碱清洗液配比用水，不外排。

④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最终排入企业氧化塘。

2.4.2 供电

本项目依托现有供电设施，可满足本项目用电需求。

2.4.3 供热

本项目拆除原有生物质锅炉，采用空气能供热设备供暖，不新建锅炉，可满足采暖要求。

2.4.4 制冷

制冷剂采用无氟冷媒，冷媒将丙二醇降温后，由丙二醇对牛奶进行制冷，从而达到牛奶制冷效果。

2.5 环评审批情况

2023 年 6 月张家口众杰科技有限公司为该项目编制了《富源牧业张家口有限责任公司奶牛养殖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 2023 年 10 月 19 日得到张家口行政审批局的审批意见，审批文号为张行审字【2023】399 号。

2.6 项目投资

本项目投资总概算为 720 万元，其中环境保护投资总概算 200 万元，占投资总概算的 27.8%；实际总投资 720 万元，其中环境保护投资 200 万元，占实际总投资 27.8%。

实际环境保护投资见下表 2-4 所示：

表 2-4 实际环保投资情况说明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万元）
一	废气治理	80
1	采用干清粪工艺及时清理牛舍、定期对养殖场内消毒、科学的设计日粮，提高饲料利用率、加强绿化等措施减轻恶臭产生；集粪池、沉淀池、干湿分离脱渣工序等区域喷洒除臭剂，加强绿化等措施。	
二	噪声治理	8
1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隔振厂房隔声+距离衰减	
三	固废治理	32
1	危废暂存间、干湿分离脱渣工序等	
四	废水治理	80
1	集粪池+沉淀池+干湿分离脱渣工序；氧化塘（33000m ³ ）等措施。	
合计		200 万元

2.7 项目变更情况

经现场调查和与建设单位核实，本项目变更情况如下：

1、本项目牛粪尿、沉淀池底渣环评中“经沉淀后的固态部分经干湿分离脱渣处理晾晒场晾干后，部分作为农肥外售，部分用于铺垫牛舍运动场；液态部分进入氧化塘发酵后，交由第三方粪肥还田公司进行处置”；现变更为：（1）因结冰期（12月至次年4月），牛粪尿、沉淀池底渣结冰无法进行干湿分离，故结冰期（12月至次年4月）牛粪尿、沉淀池底渣集中收集后交由有资质第三方进行处置，不外排；（2）除结冰期外，沉淀池上清液进入氧化塘发酵处理后，交由第三方粪肥还田公司进行处置；（3）沉淀池底渣进行脱渣处理，分离出的固形物经牛粪覆膜发酵设施发酵后，用于铺垫牛舍运动场。

2、厂区车辆维护保养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滤芯、废电瓶集中收集后暂存危废间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3、环评中“酸碱药浴桶”处置方式由“厂家回收”变更为“交由有资质第三方公司处置”。

4、环评中酸碱桶冲洗水“用于酸碱药浴配比用水使用，不外排”，变更为“用于酸碱清洗液配比用水使用，不外排”。

5、在不变更养殖规模的前提下，在现厂区内建设8舍运动场40000平方米，养殖规模仍为奶牛年存栏数5000头。

其他建设情况与环评一致。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项目变更情况不属于重大变更。

2.8 环境保护“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环评及批复阶段要求建设内容“三同时”情况落实见表 2-5。

表 2-5 环境保护“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	污染源	环保措施	验收指标	验收标准	落实情况
废气	牛舍及粪污处理设施（包括集粪池、沉淀池、干湿分离脱渣工序、晾晒场等	采用干清粪工艺及时清理牛舍、定期对养殖场内消毒、科学的设计日粮，提高饲料利用率、加强绿化等措施减轻恶臭产生 集粪池、沉淀池、干湿分离脱渣工序等区域喷洒除臭剂，加强绿化等措施。	H ₂ S 周界外最高允许浓度 ≤0.06mg/m ³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表 1 二级新改扩建厂界标准	已落实，经检测，厂界无组织排放 H ₂ S、NH ₃ 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表 1 二级新改扩建厂界标准
			NH ₃ 周界外最高允许浓度 ≤1.5mg/m ³		
			臭气浓度≤20（无量纲）	《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 7 标准	落实，经检测，厂界臭气浓度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596-2001）表 7 标准
	饲料加工	厂房密闭、道路硬化、洒水抑尘	颗粒物≤1.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已落实，经检测，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项目	污染源	环保措施	验收指标	验收标准	落实情况
废水	牛粪尿	集粪池+沉淀池+干湿分离脱渣工序	经沉淀后的固态部分经干湿分离脱渣，进入晾晒场晾干后，部分作为农肥外售，部分用于铺垫牛舍运动场；液态部分进入氧化塘发酵后，交由第三方粪肥还田公司进行处置；	《畜禽粪便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GB/T36195-2018）以及《畜禽粪便还田技术规范》（GB/T25246-2010）中相关标准要求	已落实，因结冰期（12月至次年4月），牛粪尿、沉淀池底渣结冰无法进行干湿分离，故结冰期（12月至次年4月）牛粪尿、沉淀池底渣集中收集后交由有资质第三方进行处置，不外排；除结冰期外，沉淀池上清液进入氧化塘发酵处理后，交由第三方粪肥还田公司进行处置；沉淀池底渣进行脱渣处理，分离出的固形物经牛粪覆膜发酵设施发酵后，用于铺垫牛舍运动场。并对发酵后牧场液体粪肥中粪大肠菌群数、蛔虫卵死亡率进行了检测，经检测，水质满足《畜禽粪便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GB/T36195-2018）、《畜禽粪便还田技术规范》（GB/T25246-2010）中相关标准要求

项目	污染源	环保措施	验收指标	验收标准	落实情况
	挤奶厅、待挤区冲洗废水	集中收集后进入氧化塘发酵处理	经氧化塘发酵后，交由第三方粪肥还田公司进行处置		已落实，挤奶厅、待挤区冲洗废水经氧化塘发酵后，交由第三方粪肥还田公司进行处置；
	生活污水				已落实，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最终排入企业氧化塘
	酸碱药浴桶冲洗废水	冲洗产生的水溶液集中收集后，作为酸碱药浴配比用水使用	已落实，酸碱桶冲洗废水集中收集后，作为酸碱清洗液配比用水使用		
噪声	排风扇、风机、水泵等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风机加消声器	昼间≤60dB(A)，夜间≤55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已落实，经检测，厂界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固废	牛粪尿、沉淀池底渣	集粪池+沉淀池+干湿分离脱渣工序	经沉淀后的固态部分经干湿分离脱渣处理晾晒场晾干后，部分作为农肥外售，部分用于铺垫牛舍运动场；液态部分进入氧化塘发酵后，交由第三方粪肥还田公司进行处置；	不外排	因结冰期（12月至次年4月），牛粪尿、沉淀池底渣结冰无法进行干湿分离，故结冰期（12月至次年4月）牛粪尿、沉淀池底渣集中收集后交由有资质第三方进行处置，不外排；除结冰期外，沉淀池上清液进入氧化塘发酵处理后，交由第三方粪肥还田公司进行处置；沉淀池底渣进行脱渣处理，分

项目	污染源	环保措施	验收指标	验收标准	落实情况
					离出的固形物经牛粪覆膜发酵设施发酵后,用于铺垫牛舍运动场
	病死牛、胎盘等分娩物	根据《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HJ/T81-2001)要求,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			已落实,病死牛、胎盘等分娩物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
	淘汰牛	外售			已落实,淘汰牛第三方处置
	废酸碱药浴桶	经过反复冲洗后,由厂家回收			已落实,废酸碱桶经反复冲洗后,交由第三方公司处置
	防疫医疗废物、废机油、废机油桶、废消毒剂瓶	医疗废物应按照类别分别置于防渗漏、防锐器穿透的专用包装物或者密闭的容器内,在密封袋及容器进行明显的警示标识和警示说明,经分类收集、密封后的医疗防疫废物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间,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暂存于危废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已落实,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间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生活垃圾	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		不外排	已落实,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生态	绿化	非硬即绿		--	已落实
防渗	危废间、粪污处理区	采用三合土铺底,上层用防渗混凝土硬化防渗处理,做到渗透系数 10^{-7} cm/s。 , 杜绝淋滤水渗入地下。			已落实
	挤奶区	地面混凝土结构,杜绝淋滤水渗入地下			
	生产厂区其他部位	地面硬化			

2.9 验收范围及内容

本项目位于河北省张家口市塞北管理区富源牧业张家口有限责任公司院内，中心地理坐标为北纬 41°54'31.86"，东经 115°49'41.78"；项目四周均为农田，距项目最近的村庄为西南侧 1240m 的三牛点村。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为：项目在原有占地的基础上，新增牛粪干湿分离系统 1500 平方米、脱渣房 190 平方米、饲料暂存间 1800 平方米、干粪晾晒区域 5241 平方米、危废暂存间 70.68 平方米、发电机房 64 平方米、干草料暂存间 8500 平方米（原犍牛岛改为干草料暂存间）、新建犍牛岛 6968.78 平方米、青贮窖 1600 平方米以及犍牛巴杀操作间 140 平方米，购置空气能供热设备、热水罐、脱渣机、气泵、污水泵等配套生产设备 27 台套。项目建设完成后，形成奶牛年存栏数 5000 头生产规模。

- ①污水——项目污水排放情况，为具体检测内容。
- ②废气——项目外排废气情况，为具体检测内容。
- ③噪声——项目厂界噪声，为具体检测内容。
- ④固体废物——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为检查内容。

3 主要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3.1 施工期主要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项目在建设期间，各项施工活动不可避免的将会对周围的环境造成破坏和产生影响。主要包括废气和粉尘、噪声、固体废物、废污水等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而且以粉尘和施工噪声尤为明显。下面分析施工期对环境的影响，并提出相应的防治措施。

- 1、施工期废气：在施工现场设置围挡，定期洒水抑尘，加盖苫布；
- 2、施工期噪声采取减震基础，距离衰减，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降低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 3、施工期废水：盥洗废水直接泼洒抑尘。
- 4、施工期固废：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理不外排。
- 5、施工期产生的污染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且会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而结束。

3.2 运行期主要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3.2.1 废水

本次技改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养殖废水（牛粪尿、挤奶厅、待挤区冲洗废水、酸碱桶冲洗废水）。

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最终排入企业氧化塘。

挤奶厅、待挤区冲洗废水进入氧化塘（原有氧化塘 33000m³，本项目氧化塘 33000m³）发酵处理后，交由第三方粪肥还田公司进行处置，不外排。

本项目在挤奶清洗过程中使用酸性清洗剂和碱性清洗剂，从而产生一定量的废酸碱桶，酸碱桶每次使用完后，使用清水进行反复冲洗，冲洗产生的水溶液作为酸碱清洗液配比用水使用。

因结冰期（12月至次年4月），牛粪尿、沉淀池底渣结冰无法进行干湿分离，故结冰期（12月至次年4月）牛粪尿、沉淀池底渣集中收集后交由有资质第三方进行处置，不外排；除结冰期外，沉淀池上清液进入氧化塘（原有氧化塘 33000m³，本项目氧化塘 33000m³）发酵处理后，交由第三方粪肥还田公司进行处置；沉淀池底渣进行脱渣处理，分离出的固形物经牛粪覆膜发酵设施发酵后，用于铺垫牛舍运动场。



根据《畜禽养殖业污染治理工程技术规范》（HJ497-2009），其对于养殖场粪污处理的工艺中，推荐了三种方式。

本项目采用《畜禽养殖业污染治理工程技术规范》（HJ497-2009）中推荐的模式Ⅱ“格栅+集粪池+沉淀池+脱渣（干湿分离）+厌氧反应囊（氧化塘）”工艺处理项目废水，发酵后交由第三方粪肥还田公司进行处置。模式Ⅱ工艺：适用于能源需求不大，主要以进行污染物无害化处理、降低有机物浓度、减少沼液和沼渣消纳所需配套的土地面积为目的，且养殖场周围具有足够土地面积全部消纳低浓度沼液，并且有一定的土地轮作面积的情况。



牛舍运动场



脱渣工序



综上所述，在加强管理，保障稳定运行的基础上，可满足本项目养殖区废水的处理要求。

3.2.2 废气

项目营运后废气主要为牛舍恶臭、粪污处理过程产生的恶臭气体以及饲料加工产生的粉尘。

(1) 牛舍恶臭、粪污处理过程产生的恶臭气体：

①加强综合管理：加强牛舍、干湿分离设备等的管理，合理控制奶牛养殖密度，合理控制粪污的清理及处理时间；合理控制奶牛饮水量，同时避免不必要的浪费，节约水资源，减少因随意饮水增大养殖废水量，保持牛舍的干燥环境，做到削减恶臭气体的产生量。

②优化饲料：选择优质饲料原料，改进饲料加工工艺，降低日粮蛋白水平、添加合成氨基酸，增加日粮中非淀粉多糖的量，添加益生菌、酶制剂、酸化剂等饲料添加剂等可有效调节奶牛肠道微生态平衡，改善肠道机能，有助于消化、吸收促进生长的物质，同时可削减恶臭气体的产生量。

EM 是有效生物群（Effective Microorganisms）的英文缩写，是新型复合微生物菌剂，EM 菌剂中含有光合细菌群，光合细菌作为有益菌群，一方面抑制了

腐败细菌的生长，改善有机物的分解途径，减少 NH_3 和 H_2S 的释放量和胺类物质的产生；另一方面它又可利用 H_2S 作氢受体，消耗 H_2S ，从而减轻环境中的恶臭，减少蚊蝇滋生。

其除臭的主要机理为：动物摄入的大量有益微生物在胃肠道内形成了生态优势抑制了腐败菌的活动，促进营养物质的消化吸收，防止产生有害物质氨和胺，使粪便在动物的体内臭味有所减轻；是摄入的有益微生物和撒在地面上的有益微生物在生长繁殖时能以氢、硫化氢等物质为营养，这样由腐败产生的氨被这些微生物吸收了一部分，如硝化菌将垫料粪中的 $\text{NH}_4\text{-N}$ 转化成 $\text{NO}_3\text{-N}$ ，而 $\text{NO}_3\text{-N}$ 则被反硝化成尾气体；多效微生态制剂中的有些微生物（如真菌）有一定的固氮作用，从而减少了 $\text{NH}_3\text{-N}$ 在碱性条件下的挥发，从而改善饲养环境。另外 EM 微生物在除臭过程中，能有效地保持牛粪中的有机质养分，亦有提高肥效的作用。据北京市环境保护监测中心对 EM 除臭效果进行测试的结果表明：使用 EM 一个月后，恶臭浓度下降了 97%。

③定期喷洒除臭剂：定期对牛舍、集粪池、沉淀池、干湿分离系统、脱渣工序等处进行喷洒除臭剂，可有效降低恶臭气体的产生量。

④设置密闭措施：干湿分离系统、脱渣工序设施均采取密闭措施，可削减恶臭气体的逸出量。

⑤采用干清粪工艺：牛舍采用干清粪工艺，日产日清，减少粪污在牛舍的滞留时间，可削减牛舍恶臭气体的产生量。

⑥加强绿化，有害气体流经绿化带后，至少有 25% 被阻流净化。绿化可使养殖场空气中的臭气减少 50%，细菌数减少 22~79%。牛舍尽可布置在远离村民居住的位置，在办公区、职工生活区有足够的绿化，厂内空地和道路边尽量植树及种植花草形成多层防护层，以最大限度地防止厂区臭味对周围敏感保护目标居民的影响。

同时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畜禽养殖行业》(HJ 1029-2019)，选用益生菌配方饲料、及时清运粪污、喷洒除臭剂均为规范所推荐技术措施。

(2) 饲料加工废气

项目 TMR 日量机搅拌过程密闭，干草棚饲料库密闭，本项目饲料加工过程产生的颗粒物，经沉降后，无组织排放。



图 3-1 厂区道路硬化



图 3-2 牛舍周围绿化

3.2.3 噪声

本项目营运后噪声主要来源于牛舍内牛群叫声，喂料机、风机、清粪机等机械设备噪声；干湿分离设备、脱渣机等机械设备噪声；采取的噪声治理措施如下：

（1）从声源上降噪

项目在满足工艺设计的前提下，优先选用低噪声、低振动型号的设备，从而从声源上降低设备本身的噪声。

（2）从传播途径上降噪

除选择低噪设备外，采取合理布局、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3.2.4 固体废物

本项目营运后固废主要有牛粪、沉淀池底渣、病死牛、淘汰牛、废沾染物、酸碱桶、设备维修保养产生的废机油、废机油桶和生活垃圾等。按照废物性质的不同，可分为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其中牛粪、沉淀池底渣、病死牛、胎盘等分娩物、淘汰牛、酸碱桶和生活垃圾属于一般固废，废沾染物、设备维修保养产生的废机油、废机油桶、厂区车辆维护保养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滤芯、废电瓶、废消毒剂瓶属于危险固废。

（一）一般固废

1、牛粪、沉淀池底渣

因结冰期（12月至次年4月），牛粪尿、沉淀池底渣结冰无法进行干湿分离，故结冰期（12月至次年4月）牛粪尿、沉淀池底渣集中收集后交由有资质第三方进行处置，不外排；除结冰期外，沉淀池上清液进入氧化塘（原有氧化塘33000m³，本项目氧化塘33000m³）发酵处理后，交由第三方粪肥还田公司进行处置；沉淀池底渣进行脱渣处理，分离出的固形物经牛粪覆膜发酵设施发酵后，用于铺垫牛舍运动场。

2、病死牛及胎盘等分娩物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病死牛不属于危险废物。根据《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643号）中“第二十一条 染疫畜禽以及染疫畜禽排泄物、染疫畜禽产品、病死或者死因不明的畜禽尸体等病害畜禽养殖废弃物，应当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农牧主管部门

的规定，进行深埋、化制、焚烧等无害化处理，不得随意处置。”和“第三十三条国家鼓励和支持对染疫畜禽、病死或者死因不明畜禽尸体进行集中无害化处理，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对处理费用、养殖损失给予适当补助。”，场区病死牛及胎盘等分娩物采取密封包装后，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

3、酸碱桶

本项目在挤奶清洗过程中使用酸性清洗剂和碱性清洗剂，从而产生一定量的废酸碱桶，酸碱桶每次使用完后，使用清水对清洗剂进行反复冲洗，冲洗产生的水溶液作为酸碱清洗液配比用水使用。废酸碱桶集中收集后交由第三方公司处置。

4、淘汰牛

经动物卫生监督所检疫合格后进行淘汰，由第三方合作单位进行处置，不外排。

5、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垃圾厂区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二）危险废物

1、废沾染物

项目在运营过程中，会对奶牛进行定时接种疫苗，日常防疫化验以及对病伤牛进行救治，在此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的废沾染物如、针头、针管、培养皿、血清、试管、药瓶、不能再使用的药品、酒精棉以及其他一些报废的医疗器具，该类废物属于危险废物，本项目运营过程中废沾染物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转移、处置。

2、废机油、废机油桶、废机油滤芯、废电瓶、废消毒剂瓶

项目设备维护以及车辆维护保养过程中会产生废机油、废机油桶、废机油滤芯、废电瓶，消毒过程中产生的废消毒剂瓶，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转移、处置。



图 3-1 危废暂存间



图 3-2 危险废物盛装容器

4 环评主要结论及环评批复要求

4.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4.1.1 主要结论

(1) 废水

本次技改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养殖废水（牛粪尿、挤奶厅、待挤区冲洗废水、职工生活污水）。

挤奶厅、待挤区冲洗废水进入氧化塘发酵处理后，交由第三方粪肥还田公司进行处置。

牛粪、尿集中于集粪池，再经沉淀池处理后，上清液进入氧化塘发酵处理后，交由第三方粪肥还田公司进行处置；沉淀池底渣经干湿分离系统进行脱渣处理后，部分作为肥料外售，部分用于铺垫牛舍运动场；分离污水进入氧化塘发酵处理，同时挤奶厅、待挤区冲洗废水集中收集后也进入氧化塘发酵处理后，交由第三方粪肥还田公司进行处置。

酸碱桶冲洗废水集中收集后，作为酸碱清洗液配比用水，不外排。

(2)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牛舍臭气及粪污处理过程产生的恶臭气体。

通过加强综合管理：加强牛舍、干湿分离等设备的管理，合理控制奶牛养殖密度，合理控制粪污的清理及处理时间，可削减恶臭气体的产生量；合理控制奶牛饮水量，同时避免不必要的浪费，节约水资源，减少因随意饮水增大养殖废水量，保持牛舍的干燥环境，可削减恶臭气体的产生量。

选择优质饲料原料，改善奶牛肠道机能，有助于消化、吸收促进生长的物质，同时可削减恶臭气体的产生量。

定期对牛舍、干湿分离设备等处进行喷洒除臭剂，可有效降低恶臭气体的产生量。

脱渣工序采取密闭设施，可削减恶臭气体的逸出量。

牛舍采用干清粪工艺，减少粪污在牛舍的滞留时间，可削减牛舍恶臭气体的产生量。

项目建成后养殖场臭气浓度达到《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596-2001)表 7 标准;NH₃、H₂S 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 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3) 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设备噪声, 噪声值在 65~55dB(A) 之间。

项目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并经距离衰减后, 项目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4) 固体废物影响及治理措施

1、牛粪、尿集中于集粪池, 再经沉淀池处理后, 上清液进入氧化塘发酵处理后, 交由第三方粪肥还田公司进行处置; 沉淀池底渣经干湿分离系统进行脱渣处理后, 部分作为肥料外售, 部分用于铺垫牛舍运动场; 分离污水进入氧化塘发酵处理, 同时挤奶厅、待挤区冲洗废水集中收集后也进入氧化塘发酵处理后, 交由第三方粪肥还田公司进行处置。

2、沉淀池底渣: 沉淀池底渣经干湿分离系统进行脱渣, 而后进入晾晒场晾干处理后, 部分作为肥料外售, 部分用于铺垫牛舍运动场。

3、病死牛、胎盘等分娩物: 采取密封包装后, 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

4、酸碱桶每次使用完后, 使用清水对清洗剂进行反复冲洗, 冲洗产生的水溶液作为酸碱清洗液配比用水使用。酸碱药浴桶集中收集后有资质单位回收。

5、防疫废沾染物、废机油、废机油桶、废消毒剂瓶, 应按照类别分别置于防渗漏、防锐器穿透的专用包装物或者密闭的容器内, 在密封袋及容器进行明显的警示标识和警示说明, 经分类收集、密封后的医疗防疫废物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 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6、生活垃圾经收集后, 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综上, 本项目固体废物均得到有效处置和合理利用, 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4.1.2 建议

(1) 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打足用好环保资金，确保各类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

(2) 建设单位应与当地政府和规划部门协调，禁止在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建设居民区。本项目对外环境卫生有较高的要求，项目建成后其场界外周围不得新建化工、水泥等高噪声、高污染项目。

(3) 必须搞好舍内卫生，发现有牲畜病死或其它意外致死的，要及时清理消毒，妥善处理尸体，严禁随意丢弃，严禁出售或作为饲料再利用；

(4) 粪污处理设施应需采取有效的防渗处理工艺，防止污染物污染地下水和地表水；

(5) 加强对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制定有效的管理规章制度，建立环保管理机制，防止出现事故性和非正常排污。

4.2 审批部门审批意见

张家口行政审批局关于《富源牧业张家口有限责任公司奶牛养殖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意见：

张行审字【2023】399号

富源牧业张家口有限责任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富源牧业张家口有限责任公司奶牛养殖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相关材料已受理。根据企业委托张家口众杰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及专家评审意见，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项目概况

“张家口塞北诺干牧业有限责任公司”于2013年将企业名称变更为“富源牧业张家口有限责任公司”，原张家口塞北诺干牧业有限责任公司《张家口塞北诺干牧业奶牛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于2012年11月12日取得张家口环境保护局的批复获批建设，批复文号为：张环评〔2012〕56号。本次技改项目不新增占地及存栏牛数，在现有场区内进行技术改造。

1、项目选址

技改项目位于河北省张家口市塞北管理区富源牧业张家口有限责任公司院内，中心地理坐标为北纬41°54'31.86"，东经115°49'41.78"；项目四周均为农田，距项目最近的村庄为西南侧1240m的三牛点村。

2、建设规模

项目总投资72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00万元，占总投资的27.8%。项目不新增占地，在现有场区内新增牛粪干湿分离系统、脱渣房、饲料暂存间、干粪晾晒区域、危废暂存间、发电机房、犊牛岛、青贮窖以及犊牛巴杀操作间，原犊牛岛改建为干草料暂存间，购置空气能供热设备、热水罐、脱渣机、气泵、污水泵等配套生产设备27台套。项目建成后年存栏奶牛5000头。劳动定员与工作制度：本次技改新增劳动定员87人，年工作365天，3班制，每班8小时。项目其他生产规模、生产工艺、配套设施及治污设施均不发生变化。

3、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新增1500平方米牛粪干湿分离系统、190平方米脱渣房，用于牛粪的干湿分离、脱渣工序；新增1800平方米饲料暂存间，用于奶牛饲养过程

中的饲料暂存；新增 5241 平方米干粪晾晒区域，用于奶牛饲养过程中干粪晾晒；新增 70.68 平方米危废暂存间，用于暂存防疫过程中的医疗废物以及车辆设备维护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废机油桶；新增 64 平方米发电机房；原犊牛岛改建为 8500 平方米干草料暂存间；新增 6968.78 平方米犊牛岛；新增 1600 平方米青贮窖，用于存放青贮饲料；新增 140 平方米犊牛巴杀操作间，对犊牛进行消毒。

辅助工程：其他辅助工程均依托现有工程。

环保工程：废水处理、废气处理、噪声防治及固废处置等环保设施和风险防范措施。

4、生产工艺

饲料加工工艺：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经汽车称量过磅和检验后，直接送入干草棚存放，玉米秸秆不需切割破碎，直接进入青贮池，经装填、封窖处理后 60-70d 便可开窖取喂；将青贮饲料、玉米、豆粕、牧草、维生素、矿物质、益生菌、钙粉等按合理的比例要求由人工加入 TMR 搅拌车搅拌调配后将饲料放入饲喂区。

奶牛养殖工艺：项目采取集约化养殖方式，采用统一建设、统一管理、统一防疫、统一销售、集中饲养、集中挤奶的管理模式。挤奶方式采用机器挤奶，牛奶寄出后经过风冷和水冷瞬间将牛奶制冷到 4℃ 以下进入保温罐；消毒系统包括生产消毒及奶牛消毒。

粪污处理工艺：项目采用干清粪工艺，经干湿分离系统分离出的沉淀池底渣经脱渣工序处理后部分外售，部分用于铺垫牛舍运动场，分离污水进入氧化塘（原有氧化塘 33000m³，本项目氧化塘 33000m³）发酵处理，同时挤奶厅、待挤区冲洗废水集中收集后也进入氧化塘发酵处理后，交由第三方粪肥还田公司进行处置。

病死牛处置工艺：项目一旦发现病死牛立即采取密封包装后，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不在场区暂存。

5、产业政策符合性

该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鼓励类项目中第一大项“农林业”中的第 4 项“畜禽标准化规模养殖技术开发与应用”；按照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发布的《河北省新增限制和淘汰类产业目录(2015 年版)》，该项目不属于新增限制和淘汰类产业，符合河北省现行产业政策。

塞北管理区行政审批局出具了关于该项目的企业投资备案信息(塞审批投资备字〔2023〕11号)。

张家口市生态环境局塞北管理区分局出具了关于该项目的环评执行标准的函。

6、项目衔接

给水：项目用水依托现有厂区自备水井，总用水量约 6.88 万 m³/a；用水主要为奶牛饮用水、牛舍、挤奶厅、待挤区冲洗用水、职工生活用水。

排水：项目厂区排水系统实施雨污分流，单独设置雨水排水沟。酸碱药浴桶冲洗废水集中收集后作为酸碱药浴配比用水；挤奶厅、待挤区冲洗用水、牛尿进入氧化塘发酵处理后，用于自备农田及周边牧场肥料。

供电：由现有供电系统供给，项目年用电量约为 1219.63 万 kwh；

供热：项目拆除原有生物质锅炉，采用空气能供热设备供暖。

制冷：制冷剂采用无氟冷媒对牛奶进行制冷。

二、评价等级及评价范围

拟建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等级为二级，评价范围为以项目厂址为中心，边长 5km 的矩形范围内；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等级为三级，地下水评价范围为上游扩展约 1km，下游扩展 2km，东西长 2km，南北宽 3km，评价区总面积约 6km²；声环境影响评价等级为二级，评价范围为厂界外 200m；土壤环境影响评价等级为三级，评价范围为厂界外 0.05km 范围内；生态环境影响评价等级为三级，评价范围为厂界及周边 500m 范围；环境风险评价等级为简单分析。

三、环境保护措施

1、选址

技改项目位于河北省张家口市塞北管理区富源牧业张家口有限责任公司院内，不在市级人民政府规定的禁养区域，不在国家或地方法律、法规规定需特殊保护的其它区域，项目所处区域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文物保护单位及医院等环境敏感点，

符合“三线一单”要求。

环评文件提出了较完善的污染防治措施及风险防范措施，环评预测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环境风险属可接受水平。

2.污染防治措施

(1) 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期：制定扬尘治理专项方案，指定专人负责扬尘防治工作，严格落实建筑施工场地扬尘防治措施。做好施工场地内部及周边相关道路的硬化和抑尘工作，物料运输车辆和物料堆放场所须按要求加装抑尘设施，运输道路及施工现场定时洒水，在出入口明显位置设置扬尘防治公示牌，施工场地扬尘排放须满足《施工场地扬尘排放标准》（DB13/2934-2019）中表 1 扬尘排放浓度限值要求，确保施工期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运营期：项目生产无需用热，采用空气能供热设备供暖，不得新建燃煤设施。运营期废气主要为粪污处理设施、晾晒场以及牛舍恶臭气体、饲料加工废气。粪污处理系统须加盖密闭，晾晒场以及牛舍须采用干清粪工艺及时清理牛舍，定期对养殖场内消毒，科学的设计日粮提高饲料利用率，集粪池、沉淀池、干湿分离脱渣工序等区域喷洒除臭剂，加强绿化等措施，厂界恶臭气体浓度须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二级新改扩建标准要求及《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 7 中相应标准要求；饲料加工须在密闭厂房内进行，饲料加工颗粒物排放浓度须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无组织排放标准要求。

(2) 水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期：施工单位须在施工现场设置沉淀池，对施工废水进行处理后，回用于车辆冲洗、施工场地抑尘。生活污水须排入临时防渗旱厕。

运营期：项目场区实行雨污分流制。项目采用“格栅+集粪池+沉淀池+脱渣（干湿分离）+厌氧反应囊（氧化塘）”工艺处理项目废水，牛粪尿经“集粪池+沉淀池+干湿分离脱渣”工序处理后的液态部分与挤奶厅、待挤区冲洗废水、生活污水一同进入氧化塘发酵处理后交由第三方粪肥还田公司进行处置，还田水质须满足《畜禽粪便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GB/T36195-2018）、《畜禽粪便还田技术规范》（GB/T25246-2010）中相关标准要求。

(3)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期：制定严格的规章制度，合理布置施工现场、安排施工时间。运输车辆采取限速、禁鸣等措施，同时严格落实环评报告中提出的其他各项噪声振动防

治措施，确保施工期噪声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的相应标准要求。

运营期：项目噪声主要为牛叫声、牛舍排气扇、水泵和车辆噪声等设备噪声。采取选用低噪设备、加装减震器、加橡胶减震垫、采用密闭式或选用较好的隔声材料、将高噪声的机泵布置在远离厂界的区域等措施后，厂界噪声须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要求。

（4）固体废物处置措施

施工期：施工期的生活垃圾须分类收集，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建筑垃圾须统一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运营期：项目固废主要有生活垃圾、干湿分离脱渣后的固态部分、淘汰牛、废酸碱药浴桶、病死牛及胎盘等分娩物、防疫医疗废物、废机油、废机油桶、废消毒剂瓶。生活垃圾须分类收集，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干湿分离脱渣后的固态部分经晾晒场晾干后部分作为农肥外售，部分用于铺垫牛舍运动场；淘汰牛外售处置；废酸碱药浴桶须由厂家回收处置；按照《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HJ/T81-2001）及《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6中畜禽养殖业无害化处理环境标准要求，病死牛及胎盘等分娩物须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防疫医疗废物、废机油、废机油桶、废消毒剂瓶须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由有资质单位清运处置，危险废物的暂存及处置须满足相关技术规范和标准要求。

（5）防渗措施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中相关防渗要求，拟建项目须划分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和简单防渗区，重点防渗区包括集粪池、沉淀池、危废暂存间、干湿分离系统等；一般防渗区为牛舍、挤奶区等；简单防渗区为办公生活区、配电室以及厂区道路。各等级防渗区域须按照相关技术要求进行防渗漏工作，确保不对地下水造成影响。

四、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拟建项目为奶牛养殖项目，经环境风险识别，项目主要风险物质为医疗废物、废机油、废机油桶、废消毒剂瓶、消毒剂，拟建项目不存在重大风险源。环评按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进行了评价。在项目建设

和运行过程中须严格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如出现环境风险事故立即启动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五 、清洁生产分析

拟建项目为畜禽养殖项目,须采用较先进的养殖、废气、废水、粪便等处理工艺,确保污染物的达标排放。选用可靠性高的设备和先进的管理、自动控制水平,做到节能降耗和资源综合利用;配套采取较为严格的污染控制措施和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污染物排放得到有效控制,清洁生产水平须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六 、审批意见

在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设施及措施,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稳定排放的前提下,该项目对环境不利影响能够得到一定的缓解和控制,我局同意你公司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所列建设项目的地点、性质、规模、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并严格落实审批意见和建议进行项目建设。本报告书及批复可作为该项目建设和环境管理以及验收的依据。

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三同时”管理制度。如项目性质、规模、选址或者防止生态破坏、防止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应当在调整前重新报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你公司接到本项目环评批复文件后,应将批准后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送至相关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并按规定接受属地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4.3 审批意见落实情况

审批意见落实情况详见下表 4-1。

表 4-1 环评审批意见落实情况

序号	审批意见内容	落实情况
1	建设单位：富源牧业张家口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单位不变
2	建设地点：河北省张家口市塞北管理区富源牧业张家口有限责任公司院内	建设地点不变
3	项目生产无需用热，采用空气能供热设备供暖，不得新建燃煤设施。运营期废气主要为粪污处理设施、晾晒场以及牛舍恶臭气体、饲料加工废气。粪污处理系统须加盖密闭，晾晒场以及牛舍须采用干清粪工艺及时清理牛舍，定期对养殖场内消毒，科学的设计日粮提高饲料利用率，集粪池、沉淀池、干湿分离脱渣工序等区域喷洒除臭剂，加强绿化等措施，厂界恶臭气体浓度须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二级新改扩建标准要求及《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 7 中相应标准要求；	已落实，经检测，厂界无组织排放 H ₂ S、NH ₃ 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二级新改扩建厂界标准；厂界臭气浓度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 7 标准
4	饲料加工须在密闭厂房内进行，饲料加工颗粒物排放浓度须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无组织排放标准要求。	已落实，经检测，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5	项目场区实行雨污分流制。项目采用“格栅+集粪池+沉淀池+脱渣（干湿分离）+厌氧反应囊（氧化塘）”工艺处理项目废水，牛粪尿经“集粪池+沉淀池+干湿分离脱渣”工序处理后的液态部分与挤奶厅、待挤区冲洗废水、生活污水一同进入氧化塘发酵处理后交由第三方粪肥还田公司进行处置，还田水质须满足《畜禽粪便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GB/T36195-2018）、《畜禽粪便还田技术规范》（GB/T25246-2010）中相关标准要求	已落实，因结冰期（12月至次年4月），牛粪尿、沉淀池底渣结冰无法进行干湿分离，故结冰期（12月至次年4月）牛粪尿、沉淀池底渣集中收集后交由有资质第三方进行处置，不外排；除结冰期外，沉淀池上清液进入氧化塘发酵处理后，交由第三方粪肥还田公司进行处置；沉淀池底渣进行脱渣处理，分离出的固形物经牛粪覆膜发酵设施发酵后，用于铺垫牛舍运动场。并对发酵后牧场液体粪肥中粪大肠菌群数、蛔虫卵死亡率进行了检测，经检测，水质满足《畜禽粪便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GB/T36195-2018）、《畜禽粪便还田技术规范》(GB/T25246-2010)中相关标准要求。

序号	审批意见内容	落实情况
6	项目噪声主要为牛叫声、牛舍排气扇、水泵和车辆噪声等设备噪声。采取选用低噪设备、加装减震器、加橡胶减震垫、采用密闭式或选用较好的隔声材料、将高噪声的机泵布置在远离厂界的区域等措施后，厂界噪声须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要求	已落实，经检测，厂界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7	项目固废主要有生活垃圾、干湿分离脱渣后的固态部分、淘汰牛、废酸碱药浴桶、病死牛及胎盘等分娩物、防疫医疗废物、废机油、废机油桶、废消毒剂瓶。生活垃圾须分类收集，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干湿分离脱渣后的固态部分经晾晒场晾干后部分作为农肥外售，部分用于铺垫牛舍运动场；淘汰牛外售处置；废酸碱药浴桶须由厂家回收处置；按照《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HJ/T81-2001）及《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6中畜禽养殖业无害化处理环境标准要求，病死牛及胎盘等分娩物须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防疫医疗废物、废机油、废机油桶、废消毒剂瓶须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由有资质单位清运处置，危险废物的暂存及处置须满足相关技术规范和标准要求。	<p>已落实，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p> <p>已落实，淘汰牛经动物卫生监督所检疫合格后进行淘汰，由第三方合作单位进行处置</p> <p>已落实，酸碱桶经反复冲洗后由交由第三方公司处置，不外排</p> <p>已落实，病死牛及胎盘等分娩物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p> <p>已落实，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间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p> <p>已落实，因结冰期（12月至次年4月），牛粪尿、沉淀池底渣结冰无法进行干湿分离，故结冰期（12月至次年4月）牛粪尿、沉淀池底渣集中收集后交由有资质第三方进行处置，不外排；除结冰期外，沉淀池上清液进入氧化塘发酵处理后，交由第三方粪肥还田公司进行处置；沉淀池底渣进行脱渣处理，分离出的固形物经牛粪覆膜发酵设施发酵后，用于铺垫牛舍运动场。</p>
8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中相关防渗要求，拟建项目须划分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和简单防渗区，重点防渗区包括集粪池、沉淀池、危废暂存间、干湿分离系统等；一般防渗区为牛舍、挤奶区等；简单防渗区为办公生活区、配电室以及厂区道路。各等级防渗区域须按照相关技术要求进行防渗漏工作，确保不对地下水造成影响	已落实

5 验收评价标准

5.1 污染物排放标准

5.1.1 废气

养殖场臭气浓度执行《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7标准要求；厂界无组织NH₃、H₂S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

表 5-1 恶臭气体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时段	污染物	排放限值		标准来源
运营 期	NH ₃	无组织	1.5mg/m ³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表1二级新 扩改建标准
	H ₂ S	无组织	0.06mg/m ³	
	臭气 浓度	无组织	70（无量纲）	《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 准》（GB18596-2001）表7 标准值

项目饲料加工过程中颗粒物排放浓度须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无组织排放标准要求。

表 5-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单位：mg/m³

类别	污染物	标准值		标准来源
无组织	颗粒物	厂界	1.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颗粒物（其他）无组织排放 监控浓度限值

5.1.2 废水

项目还田水质须满足《畜禽粪便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GB/T36195-2018)、《畜禽粪便还田技术规范》(GB/T25246-2010)中相关标准要求。

表 5-3 《畜禽粪便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GB/T36195-2018)

序号	项目	卫生学要求
1	蛔虫卵	死亡率 $\geq 95\%$
2	粪大肠菌群数	常温沼气发酵 $\leq 10^5$ 个/L, 高温沼气发酵 ≤ 100 个/L

5.1.3 噪声

运营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标准值见表 5-4。

表 5-4 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环境要素	类别	时段	标准值	单位
厂界环境	2类	昼间	60	dB(A)
		夜间	50	

5.1.4 固体废物

本项目营运后固废主要有牛粪、沉淀池底渣、病死牛、淘汰牛、废沾染物、废酸碱桶、设备维修保养产生的废机油、废机油桶和生活垃圾等。按照废物性质的不同,可分为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其中牛粪、沉淀池底渣、病死牛、胎盘等分娩物、淘汰牛、废酸碱桶和生活垃圾属于一般固废,废沾染物、设备维修保养产生的废机油、废机油桶、厂区车辆维护保养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滤芯、废电瓶、废消毒剂瓶属于危险固废。

(一) 一般固废

1、牛粪、沉淀池底渣

因结冰期(12月至次年4月),牛粪尿、沉淀池底渣结冰无法进行干湿分离,故结冰期(12月至次年4月)牛粪尿、沉淀池底渣集中收集后交由有资质第三方进行处置,不外排;除结冰期外,沉淀池上清液进入氧化塘发酵处理后,交由第三方粪肥还田公司进行处置;沉淀池底渣进行脱渣处理,分离出的固形物经牛粪覆膜发酵设施发酵后,用于铺垫牛舍运动场。

2、病死牛及胎盘等分娩物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病死牛不属于危险废物。根据《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643号）中“第二十一条 染疫畜禽以及染疫畜禽排泄物、染疫畜禽产品、病死或者死因不明的畜禽尸体等病害畜禽养殖废弃物，应当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农牧主管部门的规定，进行深埋、化制、焚烧等无害化处理，不得随意处置。”和“第三十三条 国家鼓励和支持对染疫畜禽、病死或者死因不明畜禽尸体进行集中无害化处理，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对处理费用、养殖损失给予适当补助。”，场区病死牛及胎盘等分娩物采取密封包装后，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

3、酸碱桶

本项目在挤奶清洗过程中使用酸性清洗剂和碱性清洗剂，从而产生一定量的废酸碱桶，酸碱桶每次使用完后，用清水对清洗剂进行反复冲洗，冲洗产生的水溶液作为酸碱清洗液配比用水使用。废酸碱桶集中收集后交由第三方公司处置。

4、淘汰牛

经动物卫生监督所检疫合格后进行淘汰，由第三方合作单位进行处置。

5、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垃圾厂区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二）危险废物

1、废沾染物

项目在运营过程中，会对奶牛进行定时接种疫苗，日常防疫化验以及对病伤牛进行救治，在此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的废沾染物如、针头、针管、培养皿、血清、试管、药瓶、不能再使用的药品、酒精棉以及其他一些报废的医疗器具，该类废物属于危险废物，本项目运营过程中废沾染物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由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理单位清运集中进行处理。

2、废机油、废机油桶、废机油滤芯、废电瓶、废消毒剂瓶

项目设备维护以及车辆维护保养过程中会产生废机油、废机油桶、废机油滤芯、废电瓶，消毒过程中产生的废消毒剂瓶，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转移、处置。

5.2 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不涉及四项基本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6 质量保障措施和检测分析方法

富源牧业张家口有限责任公司委托河北俊采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05 月 20 日至 2024 年 05 月 21 日进行了无组织废气与噪声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报告编号：HBJC 检字【2024】第 762 号）；

同时委托安徽赛如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至 25 日对氧化沟发酵后出口牧场液体粪肥进行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报告编号：SR2024QWT00855/856/857/858/859/860）。监测期间，项目运行负荷大于 75%，满足环保验收检测技术要求。

6.1 质量保障体系

（一）废气检测

检测期间该项目运行负荷为 85%，满足 75%以上工况要求，各环保设备运行正常，采样严格按照相关规范中采样位置与采样点位要求进行测定。

（二）噪声检测

噪声检测过程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要求，声级计测量前后均进行了校准，且校准合格时检测数据有效。

（三）废水检测

水样的采集和质量控制按《水和废水分析方法》第四版和《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HJ 630-2011）、《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 91.1-2019）中有关规定，选择相应的容器和采样器。

（四）检测分析方法

检测分析方法均采用国家颁布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检测人员经考核并持有上岗证上岗，所有检测仪器经河北省计量监督检测院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检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6.2 检测分析方法

6.2.1 检测项目、分析及仪器设备情况

①废气检测

表 6-1 无组织废气检测分析及仪器情况表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仪器名称/型号/编号	检出限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1263-2022	环境空气综合采样器/2050 型 /HBJC-YQ-132/133/134/135 手持气象仪 /FT-SQ5/HBJC-YQ-138 电子天平/PX85ZH 型 /HBJC-YQ-012 恒湿恒温室 /HF3N/HBJC-YQ-038	7 $\mu\text{g}/\text{m}^3$
氨	《环境空气 氨的测定 次氯酸钠-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HJ 534-2009	环境空气综合采样器/2050 型 /HBJC-YQ-132/133/134/135 手持气象仪 /FT-SQ5/HBJC-YQ-138 可见分光光度计/722N型 /HBJC-YQ-046	0.004 mg/m^3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3.1.11.2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环境空气综合采样器/2050 型 /HBJC-YQ-132/133/134/135 手持气象仪 /FT-SQ5/HBJC-YQ-138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752型 /HBJC-YQ-210	0.001 mg/m^3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 臭袋法》 HJ 1262-2022	/	/

②噪声检测

表 6-3 噪声检测仪器情况表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仪器名称/型号/编号	检出限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HBJC-YQ-110 声校准器 /AWA6022A/HBJC-YQ-149	/

③牧场液体粪肥检测

表 6-4 氧化塘发酵后出口牧场液体粪肥检测项目分析方法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1	粪大肠菌群数, 个/L	GB/T 19524.1-2004
2	蛔虫卵死亡率, %	

7 验收检测结果及分析

7.1 检测结果

7.1.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表 7-1 无组织硫化氢、氨、臭气浓度检测结果

边界名称 及日期	检测 项目	检测结果						限值
		检测 频次	1#上风向	2#下风向 1	3#下风向 2	4#下风向 3	报出值	
厂界 2024.05.20	颗粒物 (mg/m ³)	1	0.091	0.178	0.270	0.206	0.179	1.0
		2	0.085	0.287	0.168	0.200	0.202	
		3	0.088	0.177	0.213	0.282	0.194	
		4	0.098	0.214	0.276	0.174	0.178	
厂界 2024.05.21	颗粒物 (mg/m ³)	1	0.083	0.165	0.271	0.195	0.188	1.0
		2	0.091	0.276	0.201	0.163	0.185	
		3	0.108	0.172	0.207	0.281	0.173	
		4	0.087	0.160	0.266	0.188	0.179	
厂界 2024.05.20	氨 (mg/m ³)	1	0.034	0.132	0.116	0.092	0.132	1.5
		2	0.040	0.134	0.124	0.099	0.134	
		3	0.046	0.128	0.124	0.097	0.128	
		4	0.041	0.153	0.111	0.101	0.153	

边界名称 及日期	检测 项目	检测结果						限值
		检测 频次	1#上风向	2#下风向 1	3#下风向 2	4#下风向 3	报出值	
厂界 2024.05.21	氨 (mg/m ³)	1	0.046	0.139	0.119	0.094	0.139	1.5
		2	0.049	0.126	0.137	0.103	0.137	
		3	0.049	0.139	0.126	0.094	0.139	
		4	0.042	0.132	0.120	0.095	0.132	
厂界 2024.05.20	硫化氢 (mg/m ³)	1	0.004	0.015	0.012	0.016	0.016	0.06
		2	0.003	0.013	0.013	0.013	0.013	
		3	0.003	0.014	0.017	0.015	0.017	
		4	0.004	0.011	0.015	0.016	0.016	
厂界 2024.05.21	硫化氢 (mg/m ³)	1	0.005	0.012	0.019	0.018	0.019	0.06
		2	0.003	0.013	0.017	0.020	0.020	
		3	0.004	0.016	0.018	0.021	0.021	
		4	0.004	0.018	0.016	0.022	0.022	
厂界 2024.05.20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	<10	13	15	12	15	20
		2	<10	15	13	16	16	
		3	<10	12	14	13	14	
		4	<10	14	13	12	14	
厂界 2024.05.21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	<10	12	15	13	15	20
		2	<10	12	14	14	14	
		3	<10	14	15	11	15	
		4	<10	17	16	11	17	

执行标准：硫化氢、氨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 1 二级新改扩建厂界标准；臭气浓度执行《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 7 标准；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7.1.2 废水检测结果

表 7-2 氧化塘发酵后出口牧场液体粪肥水质检测结果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指标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1	粪大肠菌群数, 个/L	GB/T 19524.1-2004	$\leq 10^5$	<0.3	符合
2	蛔虫卵死亡率, %		≥ 95	100	符合
备注		氧化塘发酵后出口废水+5月24日 14:45			

表 7-3 氧化塘发酵后出口牧场液体粪肥水质检测结果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指标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1	粪大肠菌群数, 个/L	GB/T 19524.1-2004	$\leq 10^5$	<0.3	符合
2	蛔虫卵死亡率, %		≥ 95	100	符合
备注		氧化塘发酵后出口废水+5月24日 15:00			

表 7-4 氧化塘发酵后出口牧场液体粪肥水质检测结果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指标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1	粪大肠菌群数, 个/L	GB/T 19524.1-2004	$\leq 10^5$	<0.3	符合
2	蛔虫卵死亡率, %		≥ 95	100	符合
备注		氧化塘发酵后出口废水+5月24日 15:30			

表 7-5 氧化塘发酵后出口牧场液体粪肥水质检测结果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指标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1	粪大肠菌群数, 个/L	GB/T 19524.1-2004	$\leq 10^5$	<0.3	符合
2	蛔虫卵死亡率, %		≥ 95	100	符合
备注		氧化塘发酵后出口废水+5月25日 09:01			

表 7-6 氧化塘发酵后出口牧场液体粪肥水质检测结果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指标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1	粪大肠菌群数, 个/L	GB/T 19524.1-2004	$\leq 10^5$	<0.3	符合
2	蛔虫卵死亡率, %		≥ 95	100	符合
备注		氧化塘发酵后出口废水+5月25日 09:06			

表 7-7 氧化塘发酵后出口牧场液体粪肥水质检测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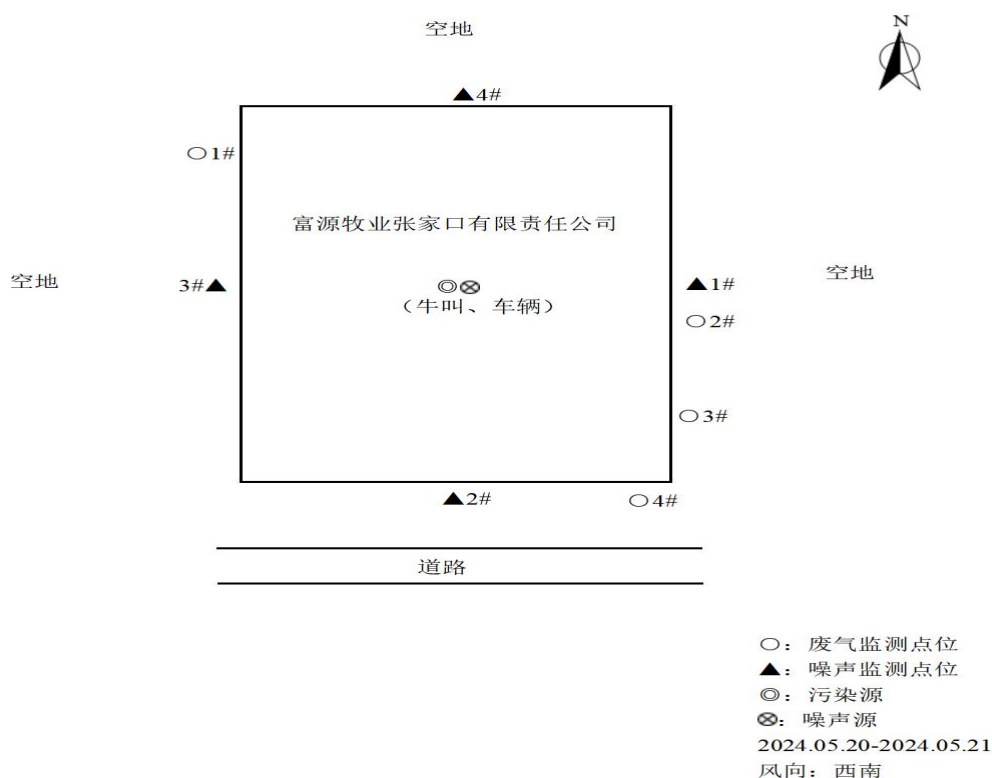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指标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1	粪大肠菌群数, 个/L	GB/T 19524.1-2004	$\leq 10^5$	<0.3	符合
2	蛔虫卵死亡率, %		≥ 95	100	符合
备注		氧化塘发酵后出口废水+5月25日 09:17			

7.1.3 噪声检测结果

表 7-3 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及日期	检测点名称	检测结果 Leq dB(A)		限值 Leq dB(A)
		昼间 (12:53-14:03)	夜间 (22:06-23:20)	
厂界噪声 2024.05.20	1#东厂界	51.1	44.3	昼间: ≤60 夜间: ≤50
	2#南厂界	53.0	43.8	
	3#西厂界	50.7	42.7	
	4#北厂界	50.9	44.9	
厂界噪声 2024.05.21	检测点名称	昼间 (12:38-13:48)	夜间 (22:01-23:13)	限值 Leq dB(A)
	1#东厂界	51.9	43.8	昼间: ≤60 夜间: ≤50
	2#南厂界	52.2	43.4	
	3#西厂界	50.5	42.9	
	4#北厂界	49.7	42.9	
执行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二类				

检测点位示意图:



7.2 检测结果分析

检测期间，该项目各环保设施运行稳定，满足验收检测技术规范要求。

1、废气

项目无组织废气治理通过加强牛舍、干湿分离设备等的管理，合理控制奶牛养殖密度，选择优质饲料原料等措施，降低无组织恶臭气体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经检测，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最大浓度为 $0.287\text{mg}/\text{m}^3$ ，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氨最大浓度为 $0.153\text{mg}/\text{m}^3$ ；硫化氢最大浓度为 $0.022\text{mg}/\text{m}^3$ ，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二级新改扩建厂界标准。臭气浓度最大浓度为 17（无量纲），排放浓度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 7 标准要求。

2、废水

本项目污水处理工艺采用“脱渣（干湿分离）+氧化塘”处理工艺，经检测，本项目牧场液体粪肥检测因子均满足《畜禽粪便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GB/T36195-2018）以及《畜禽粪便还田技术规范》（GB/T25246-2010）中相关标准要求，交由第三方粪肥还田公司进行处置。

3、噪声

经检测，该企业东、南、西、北各边界昼间噪声值范围为 49.7-53.0dB（A），夜间噪声值范围为 42.7-44.9dB（A），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区噪声标准要求。

4、固废

本项目营运后固废主要有牛粪、沉淀池底渣、病死牛、淘汰牛、废沾染物、废酸碱桶、设备维修保养产生的废机油、废机油桶和生活垃圾等。按照废物性质的不同，可分为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其中牛粪、沉淀池底渣、病死牛、胎盘等分娩物、淘汰牛、废酸碱桶和生活垃圾属于一般固废，废沾染物、设备维修保养产生的废机油、废机油桶、厂区车辆维护保养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滤芯、废电瓶、废消毒剂瓶属于危险固废。

（一）一般固废

①牛粪、沉淀池底渣

因结冰期（12月至次年4月），牛粪尿、沉淀池底渣结冰无法进行干湿分离，故结冰期（12月至次年4月）牛粪尿、沉淀池底渣集中收集后交由有资质第三方进行处置，不外排；除结冰期外，沉淀池上清液进入氧化塘发酵处理后，交由第三方粪肥还田公司进行处置；沉淀池底渣进行脱渣处理，分离出的固形物经牛粪覆膜发酵设施发酵后，用于铺垫牛舍运动场。

②病死牛及胎盘等分娩物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病死牛不属于危险废物。根据《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643号）中“第二十一条 染疫畜禽以及染疫畜禽排泄物、染疫畜禽产品、病死或者死因不明的畜禽尸体等病害畜禽养殖废弃物，应当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农牧主管部门的规定，进行深埋、化制、焚烧等无害化处理，不得随意处置。”和“第三十三条 国家鼓励和支持对染疫畜禽、病死或者死因不明畜禽尸体进行集中无害化处理，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对处理费用、养殖损失给予适当补助。”，场区病死牛及胎盘等分娩物采取密封包装后，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

③酸碱桶

本项目在挤奶清洗过程中使用酸性清洗剂和碱性清洗剂，从而产生一定量的废酸碱桶，酸碱桶每次使用完后，用清水对清洗剂进行反复冲洗，冲洗产生的水溶液作为酸碱清洗液配比用水使用。废酸碱桶集中收集后交由第三方公司处置。

④淘汰牛

经动物卫生监督所检疫合格后进行淘汰，由第三方合作单位进行处置。

⑤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垃圾厂区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二）危险废物

①废沾染物

项目在运营过程中，会对奶牛进行定时接种疫苗，日常防疫化验以及对病伤牛进行救治，在此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的废沾染物如、针头、针管、培养皿、血

清、试管、药瓶、不能再使用的药品、酒精棉以及其他一些报废的医疗器具，该类废物属于危险废物，本项目运营过程中废污染物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由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理单位清运集中进行处理。

②废机油、废机油桶、废机油滤芯、废电瓶、废消毒剂瓶

项目设备维护以及车辆维护保养过程中会产生废机油、废机油桶、废机油滤芯、废电瓶，消毒过程中产生的废消毒剂瓶，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转移、处置。

5、总量控制

本项目不涉及四项基本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8 环境管理检查

8.1 环保管理机构

富源牧业张家口有限责任公司环境管理由厂区环保部门负责，负责环境管理工作，定期进行巡检环境影响情况，及时处理环境问题，并进行有关环境保护法规宣传工作。

8.2 施工期环境管理

本工程在施工期间采用低噪设备等措施，积极做好降噪防尘工作，使工程施工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降至最低。

8.3 运行期环境管理

运行期的环境管理由厂区环保部门负责，专人管理环保工作，负责具体的环境管理和监测，负责监督国家法规、条例的贯彻执行情况，制订和贯彻环保管理制度，监控本工程的主要污染。

8.4 社会环境影响情况调查

经咨询当地环保主管部门，项目建设及试运行期间未发生扰民和公众投诉意见。

8.5 环境管理情况分析

建设单位设置了相应的环境管理机构，并且正常履行了施工期和运行期的环境职责，运行初期的检测工作也已经完成，后续检测计划按周期正常进行。

9 结论和建议

9.1 验收主要结论

检测期间，该项目运行正常，设施运行稳定，生产负荷达到 75%以上，满足验收检测技术规范要求。

(1) 废水

本项目污水处理工艺采用“脱渣（干湿分离）+氧化塘”处理工艺，经检测，本项目牧场液体粪肥检测因子均满足《畜禽粪便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GB/T36195-2018）以及《畜禽粪便还田技术规范》（GB/T25246-2010）中相关标准要求，作为农肥外售。

(2) 废气

项目无组织废气治理通过加强牛舍、干湿分离设备等的管理，合理控制奶牛养殖密度，选择优质饲料原料等措施，降低无组织恶臭气体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经检测，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最大浓度为 $0.287\text{mg}/\text{m}^3$ ，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氨最大浓度为 $0.153\text{mg}/\text{m}^3$ ；硫化氢最大浓度为 $0.022\text{mg}/\text{m}^3$ ，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二级新改扩建厂界标准。臭气浓度最大浓度为 17（无量纲），排放浓度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 7 标准要求。

(3) 噪声

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加强设备维护、绿化带隔声等措施，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4) 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营运后固废主要有牛粪、沉淀池底渣、病死牛、淘汰牛、废沾染物、废酸碱桶、设备维修保养产生的废机油、废机油桶和生活垃圾等。按照废物性质的不同，可分为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其中牛粪、沉淀池底渣、病死牛、胎盘等分娩物、淘汰牛、废酸碱桶和生活垃圾属于一般固废，废沾染物、设备维修保养产生的废机油、废机油桶、厂区车辆维护保养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滤芯、废电瓶、废消毒剂瓶属于危险固废。

（一）一般固废

①牛粪、沉淀池底渣

因结冰期（12月至次年4月），牛粪尿、沉淀池底渣结冰无法进行干湿分离，故结冰期（12月至次年4月）牛粪尿、沉淀池底渣集中收集后交由有资质第三方进行处置，不外排；除结冰期外，沉淀池上清液进入氧化塘发酵处理后，交由第三方粪肥还田公司进行处置；沉淀池底渣进行脱渣处理，分离出的固形物经牛粪覆膜发酵设施发酵后，用于铺垫牛舍运动场。

②病死牛及胎盘等分娩物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病死牛不属于危险废物。根据《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643号）中“第二十一条 染疫畜禽以及染疫畜禽排泄物、染疫畜禽产品、病死或者死因不明的畜禽尸体等病害畜禽养殖废弃物，应当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农牧主管部门的规定，进行深埋、化制、焚烧等无害化处理，不得随意处置。”和“第三十三条 国家鼓励和支持对染疫畜禽、病死或者死因不明畜禽尸体进行集中无害化处理，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对处理费用、养殖损失给予适当补助。”，场区病死牛及胎盘等分娩物采取密封包装后，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

③酸碱桶

本项目在挤奶清洗过程中使用酸性清洗剂和碱性清洗剂，从而产生一定量的废酸碱桶，酸碱桶每次使用完后，用清水对清洗剂进行反复冲洗，冲洗产生的水溶液作为酸碱清洗液配比用水使用。废酸碱桶集中收集后交由第三方公司处置。

④淘汰牛

经动物卫生监督所检疫合格后进行淘汰，由第三方合作单位进行处置。

⑤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垃圾厂区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二）危险废物

①废沾染物

项目在运营过程中，会对奶牛进行定时接种疫苗，日常防疫化验以及对病伤牛进行救治，在此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的废沾染物如、针头、针管、培养皿、血

清、试管、药瓶、不能再使用的药品、酒精棉以及其他一些报废的医疗器具，该类废物属于危险废物，本项目运营过程中废污染物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由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理单位清运集中进行处理。

②废机油、废机油桶、废机油滤芯、废电瓶、废消毒剂瓶

项目设备维护以及车辆维护保养过程中会产生废机油、废机油桶、废机油滤芯、废电瓶，消毒过程中产生的废消毒剂瓶，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转移、处置。

(5) 总量控制要求

本项目不涉及四项基本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6) 结论

综上所述，项目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进行了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根据监测结果可满足相关环境排放标准要求。

9.2 建议

(1) 项目运营后，应严格按照要求进行污染物的防治，加强对污染物处理设施的运行管理，对环保设施定期维护，确保正常运行。

(2) 严格执行环境保护制度，保证污染物达标排放。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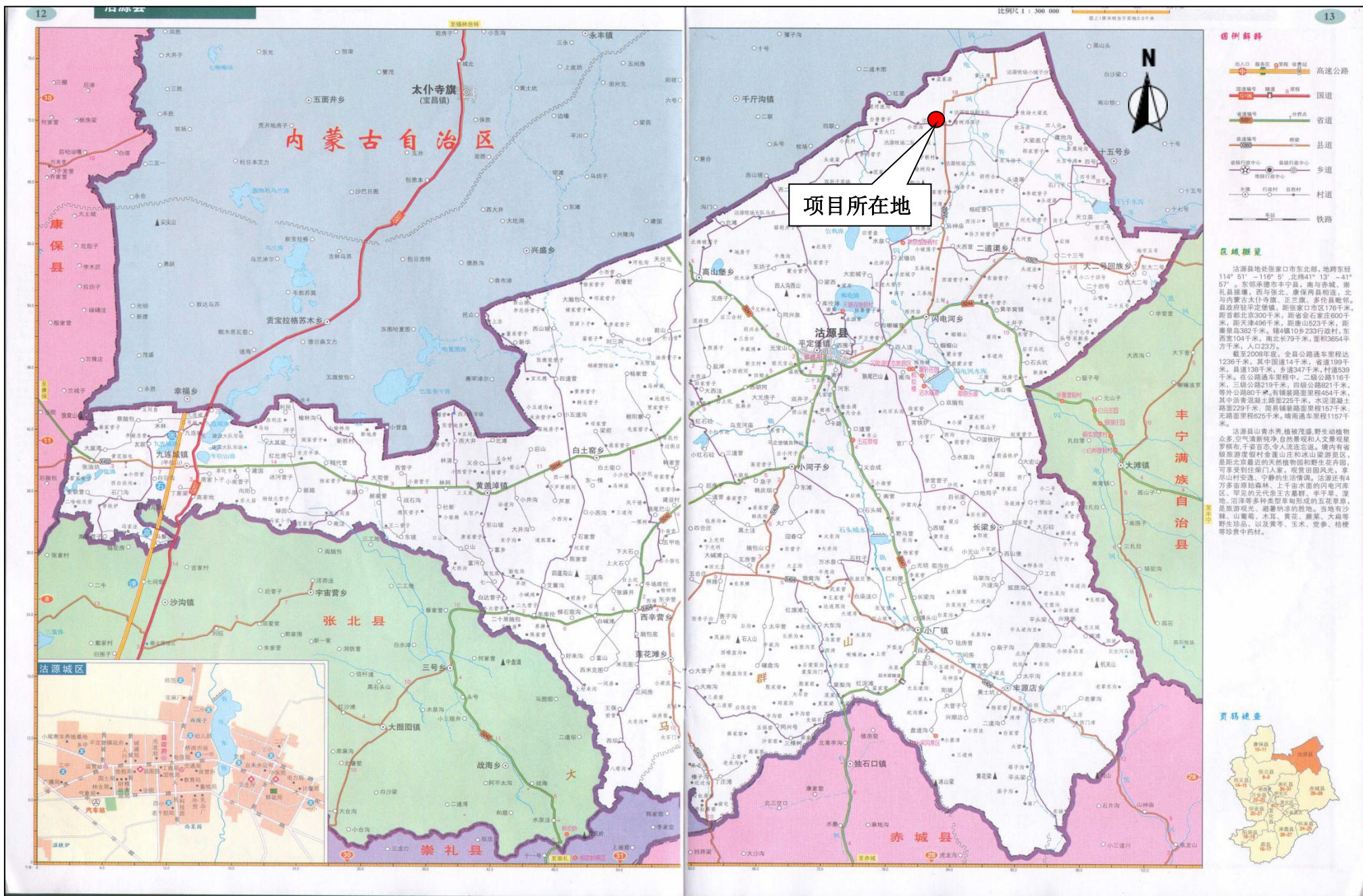
填表单位（盖章）：富源牧业张家口有限责任公司

填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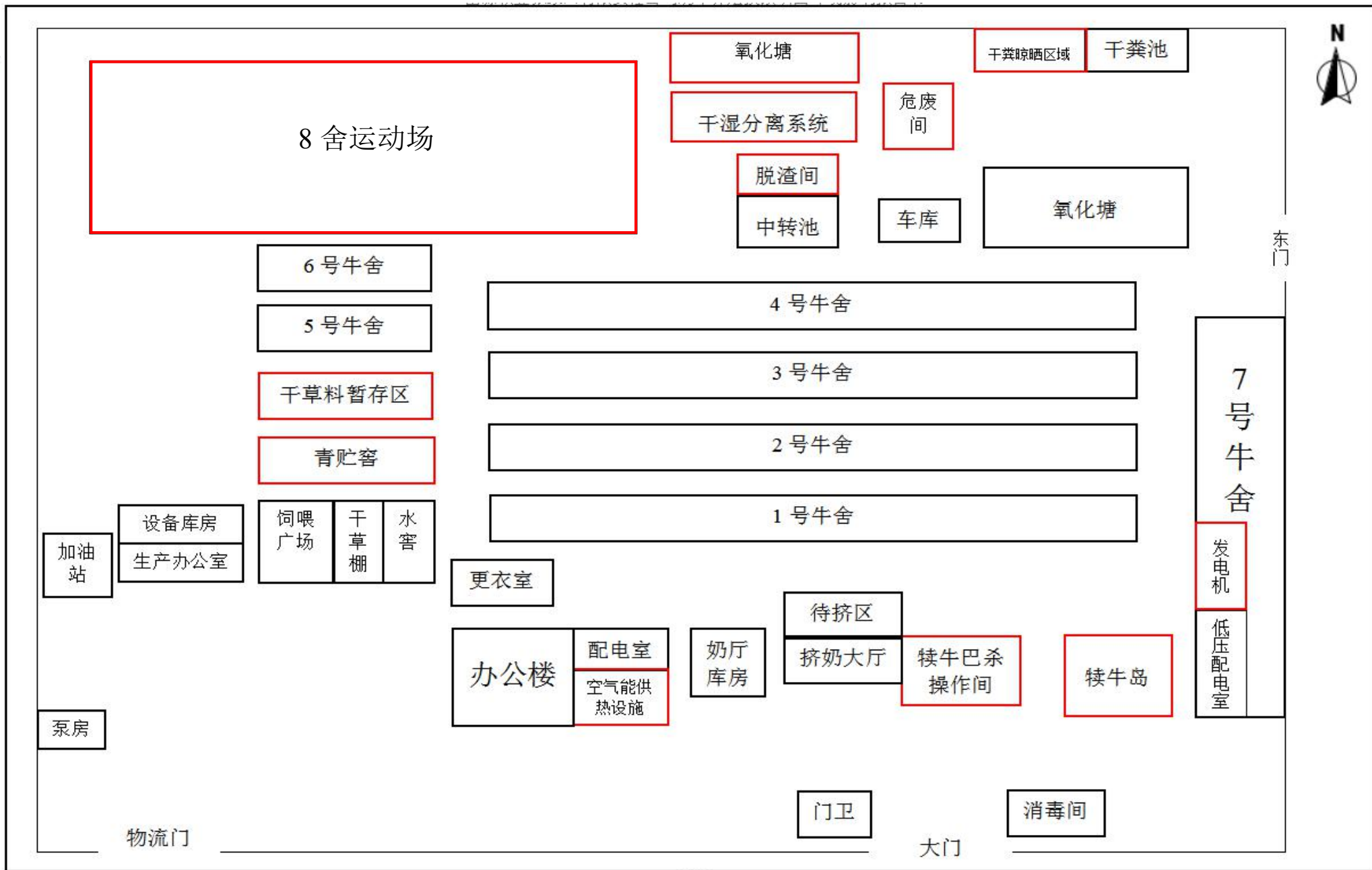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富源牧业张家口有限责任公司奶牛养殖技改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河北省张家口市塞北管理区富源牧业张家口有限责任公司院内			
	行业分类(分类管理名录)	畜牧业类牛的饲养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奶牛年存栏数 5000 头生产规模				实际生产能力	奶牛年存栏数 5000 头生产规模			环评单位	张家口众杰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张家口市行政审批局				审批文号	张行审字[2023]399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书			
	开工日期	2023 年 11 月				竣工日期	2024 年 5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3.12.12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北京京鹏环宇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北京瑞弘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130711599910077P001Z			
	验收单位	富源牧业张家口有限责任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河北俊采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85%			
	投资总概算（万元）	279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00			所占比例（%）	27.8			
	实际总投资（万元）	27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00			所占比例(%)	27.8			
	废水治理（万元）	80	废气治理（万元）	80	噪声治理(万元)	8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32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间	365d				
运营单位		富源牧业张家口有限责任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130711599910077P	验收时间		2024.7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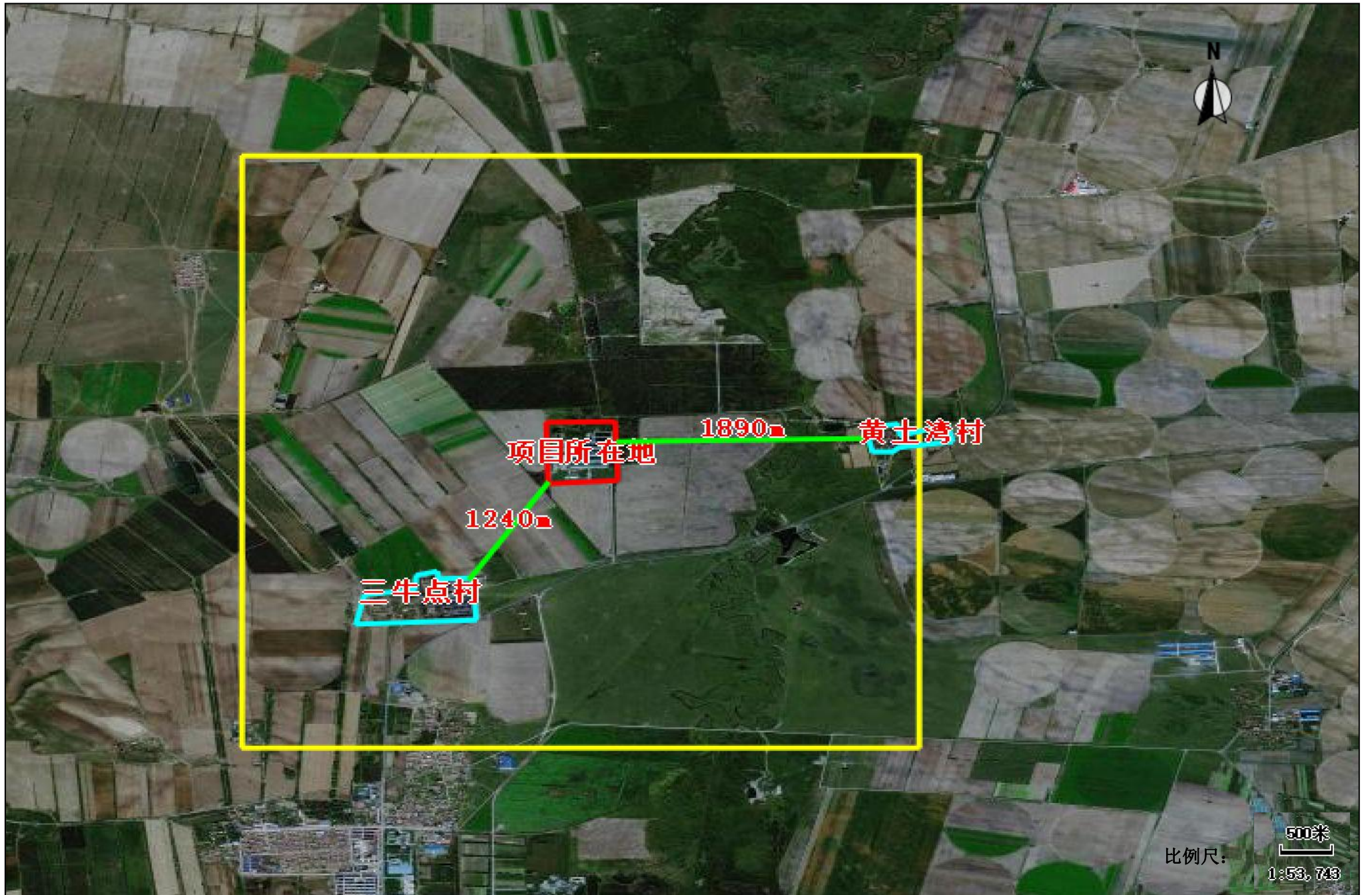


58
附图1 地理位置图



注： 为本次技改项目建设内容

附图二 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周边关系图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711599910077P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富源牧业张家口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肆仟万元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2年06月29日

法定代表人 徐恒强

住所 张家口市塞北管理区三牛点村

经营范围 奶牛养殖、销售；进口奶牛；进口苜蓿及饲料；进口农牧设备；饲草种植、销售；牧业机械销售；农机设备租赁业务；奶牛养殖产业项目投资与运营；有机肥、沼液肥、有机水溶肥、含腐植酸水溶肥研发、生产与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年11月3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130711599910077P001Z

排污单位名称：富源牧业张家口有限责任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张家口市塞北管理区三牛点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711599910077P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3年12月12日

有效期：2023年12月12日至2028年12月11日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

取水许可证

编号 B130773G2021-65002

单位名称 富源牧业张家口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711599910077P

取水地址 河北省张家口市塞北管理区榆树沟管理处三牛点

水源类型 地下水

取水类型 自备水源

取水用途 农业生产;生活用水

年取水量 6.88万立方米

有效期限：自 2021年10月12日 至 2024年10月11日



在线扫描获取详细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监制